

## 文化基因:国家认同价值生成的逻辑<sup>〔\*〕</sup>

○ 姚文帅

(内蒙古师范大学 法政学院, 内蒙古 呼和浩特 010020)

〔摘要〕文化根植于民族历史之中,国家认同不论从政治认同还是文化认同角度来说,其实质都离不开文化的根基,文化基因实质上已成为国家认同价值生成的逻辑。利用文化基因的“人为”编码与“为人”指向性统一的特性,发挥文化是民族传承的符号和文化自觉的条件的基因功能,实现国家认同价值的生成。

〔关键词〕文化基因;国家认同;价值生成;逻辑

国家认同的价值是公民和社会在国家认同实践——认识活动中建立起来的,以公民对国家“文化—心理”形成和“政治—法律”发展规律为尺度的一种客观的主体意识,是国家认同的效用与人的本性、目的、需要相一致、相适应、相接近的关系。这种关系是国家认同在认同活动中和社会关系中合乎人的发展和人类社会进步的目的而呈现的一种肯定的意义关系。国家认同包含政治认同和文化认同,核心是共同体的意识形态建设。文化认同根植于民族历史文化中,而政治认同则体现在制度和权力的建构运行中。不论文化认同还是政治认同,其实质都离不开文化。文化实质上是决定国家认同价值实现的决定性因素。因此,从文化角度理解、阐释国家认同,研究文化基因作为国家认同价值生成的逻辑具有重要的意义。

### 一、文化基因的特性:人为的编码与为人的指向性的统一

文化是一种编码。编码是信息从一种形式或格式转换为另一种形式的过

---

作者简介:姚文帅(1977—),哲学博士,内蒙古师范大学法政学院讲师,研究方向为价值学。

〔\*〕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国家治理现代化内在逻辑研究”(16BKS087)阶段性成果。

程。“编码”是计算机技术中使用最为广泛的一个概念，它是为完成某个目标或任务按照预先设定的方法和步骤制作的数字语言代码（即程序）。而文化是什么？先看格尔茨的两个观点：“第一个是，最好不要把文化看成是一个具体行为模式——习俗、惯例、传统、习惯——的复合体，直到现在大体上都是这样看待文化的，而要看成是一个总管行为的控制机制——计划、处方、规则、指令。第二个观点是，人明显地是这样一种动物，他极度依赖于超出遗传的、在其皮肤之外的控制机制和文化程序来控制自己的行为。”<sup>[1]</sup>正如上面提到的一样，许多学者是从人们的习俗、传统、习惯、语言等人的行为体现来定义文化的。如当代英国文化人类学家泰勒（1832—1917）在1871年写的《原始文化》一书中对文化所给予的定义：“文化或文明是一个复杂的整体，它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和风俗以及作为社会成员的人所具有的其它一切的能力和习惯。”<sup>[2]</sup>而事实上文化的根本属性是它的编码的序列性。人的活动是以人所特有的编码实现人的愿望和目的，文化行为或文化活动具有程序化特征。背离某种文化也就是某种编码序列的失序或缺失。文化的编码序列是在其实际的活动过程中表征出来的。人类社会的发展过程，就是文化代码的编制过程。不同的文明有着不同的文化序列——文化基因，我们可以从任何一段文化编码中找到对应的文明类型。

文化编码是“人为”的。现代科学证明，一般意义上的基因序列是普遍存在的，生物物种是遗传编码规定的也是其在自然界中呈现多样性的依据。文化作为自然形态的“伴生物”是人为的东西，是人为自己确定的交流方式、方法、规则、目标、途径等的编码。马克思主义文化观认为，文化在本质上是人类历史活动中，外化和对象化的自身本质力量，以改造利用客观世界并确证和发展自我本质的过程和成果。在这里，一方面，文化体现了一种本质力量对象化，即“人为”；另一方面，外在世界对人自身本质力量的丰富和发展，即“为人”。但是，文化作为主体与客体的相互贯通的桥梁，这个文化进入人的本质力量的过程不是可以随意或任性而为的。老子讲“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sup>[3]</sup>人是来自自然、效法自然而又超越自然的。

文化编码具有“为人”指向性。文化的编码序列具有人为性，而人为不是盲目的，而是有指向性的，即“为人”而“人为”，其目的是“化人”即教化于人。文化编码和文化的指向互为依存。文化的指向具有目的性，文化的编码具有文化实现的工具性。在人类文化的创造过程中，无论离开指向的编码抑或离开编码的指向，都是不可想像的，二者在人类文化中是内在的统一，文化是内含于为人取向的目的性之中的。从文化的价值角度讲，毫无疑问，人是文化的主体，同时文化具有主体性特征。其价值在于教化于人，为主体的自身自由全面的发展提供发展生产力与和谐生产关系的能力支撑。在这里，“文化所涉及的不仅仅是主客体的关系，更是主体间的关系。”<sup>[4]</sup>人不仅是文化的创造者和所有者，而且是文化的主体承担者。因此马克思说：“人懂得按照任何一个种的尺度来进行生产，并且懂得处处都把内在的尺度运用于对象”，“正是在改造对象世界的过程中，人才

真正地证明自己是类存在物……自然界才表现为他的作品和他的现实。”<sup>[5]</sup> 由此看来,文化是以人为中心的,离开人就无所谓文化,也不会存在人的文化活动。

总之,文化从人出发,因人而发生和发展,又由人发挥作用,教化于人类,服务于社会。在这个意义上讲文化基因的特性是“人为性”与“为人性”的辩证统一。

## 二、文化基因的功能:民族传承的符号与文化自觉的条件

文化总是和民族相关联,不同的民族其文化符号系统不同。文化符号是一种文化的表意系统,它蕴含了许多独特、深沉的象征意义,并表征了民族文化的特殊性。中华民族蕴含了中华大地 56 个民族文化于一体,各民族文化以汉文化为主体,各美其美,美美与共,形成了中华民族价值观和中华民族精神。文化自觉是以一定的文化为其对象建立的自觉认识,其根基和前提是文化认同。

文化具有符号性特征,带有民族特色,民族文化是民族记忆的符号表达。符号是社会所接受的、以集体习惯和约定俗成为基础的文化表达手段。民族文化符号正是在一定的符号记忆的事实基础上,被人们在漫长的历史实践中不断赋予其主观情感。民族文化符号蕴含了该民族特有的价值理念和精神气质,是民族文化的外化和载体。这些符号具有以下特点:一,民族性。民族文化符号蕴含着民族语言、民族地域、民族心理和民族生活特点的文化信息,是得到“民族共同体”成员普遍认同和接受的文化表象。二,传承性。文化不是一蹴而就的产物,是人们在漫长的生产生活中不断加工、创造、赋予意义,并在一代一代的群体成员中加工传承,并不断地被赋予其新的内涵,不断丰富发展。三,情感性。涵盖理性和非理性的情感诉求,是民族心理的感性告白。<sup>[6]</sup> 民族文化这些符号是一个多层级的系统,包容多种象征符号及其链条,赋予和呈现出该民族的独特性特征,如语言文字、神灵观念、风俗习惯、图腾、节庆日、传说和英雄人物等。这些符号有的与民族起源有关,有的体现民族特色,有的体现民族心理,有的体现民族团结,有的体现共同理想等等。<sup>[7]</sup>

民族传承的符号是民族共同的历史文化记忆。民族文化符号是在长期的社会实践中形成的,民族成员对自身文化符号有着强烈的情感认同和心理归属,以此为基础建立对民族身份和民族国家的认同。文化身份认同,既包含民族身份认同,还包含在多民族国家中在民族认同层面之上的国家认同。国家认同依托于民族认同,民族认同依托于共同的历史记忆,即对民族传统、价值和符号的共同承认。共同的历史记忆是民族认同和国家认同形成的先决条件,其表现如下:首先,民族认同的前提是民族历史记忆。对民族历史的认同表现为对“我是谁”的回答,对我“从哪里来”“现在何处”“将去何方”等“历史密码”的寻求,使人走向民族历史记忆的深处。共同的民族历史记忆为身份认同提供答案,并在全民族的共同体验中进一步强化民族的记忆。其次,民族认同和国家认同包含着历史记忆。对民族共同体的认同有民族认同和国家认同两个层次。在多民族国家,多民族的共同认同植根于彼此共享共有的历史记忆,如共同抵御外敌入侵、

应对自然灾害以及共同铸就的辉煌历史等。再次，历史记忆是共同的文化心理产生的内在条件。历史记忆“产生了仪式与典礼、习俗和节日、传统与象征符号，每一代人都以此来纪念和赞颂民族。”<sup>〔8〕</sup>在民族文化活动中，文化象征符号反复被提及、重现与塑造，促使民族成员产生对本民族的“文化—心理”归属感，并使各成员在彼此交往中体验到快乐。与此同时，一些直观感性的文化符号在交往中不断被证实、培育、传递。这样，民族的价值观念、心理素质、情感体验就慢慢地积淀起来了。同时，这些内容又以文字的形式展现，语言的方式传播，通过情感的表达交流，形成新的符号系统。斯图亚特·霍尔指出：“文化身份既是‘存在’，又是‘变化’的问题，它既属于过去同样也属于未来……与一切有历史事物一样，它们也经历了不断的变化。”<sup>〔9〕</sup>

文化是文化自觉的逻辑前提。对于二者关系的理解，我们首先应该从考察文化自觉的内涵开始。因思考视角和关注层面的不同，人们对文化自觉内涵的理解和概括也不尽相同，对其表述较多，而本文是对国家认同的价值有针对性地阐述己见。第一，作为认识论范畴的文化自觉，是作为认识主体的人对文化（认识客体）的认知把握，表现为对文化变迁发展本质规律的认识评价。第二，作为价值论范畴的文化自觉，是人们在文化价值选择建构过程中的一种价值取向。通过自觉与不自觉之间的对比度和反差性，揭示和展现社会发展中的自在性、自发性和自为性。第三，作为实践论范畴的文化自觉。实践是社会生活的本质，是人之为人的存在方式。文化自觉是人对自身社会实践活动的自觉，反映了人类所独有的对理想世界的把握和客观规律的尊重。从对文化自觉内涵的理解，我们不难看出无论从哪个角度来看，文化自觉的前提离不开文化，没有文化也谈不上自觉。国家认同本身内涵了文化的认同，而文化认同的前提与基础就是对文化的自觉。因此，文化自觉就应该是国家认同的前提和基础。理解了这一点，我们就不难理解文化自觉在国家认同中的地位和价值。文化自觉根源于人的文化主体性及人的文化意识觉醒，是人对自我的文化认识和反思，自觉建立起来的文化价值观念。从当代社会发展实际和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认同出发，在人的生产生活的实践过程中，文化自觉对人及其存在状态、现实使命、未来走向的理解把握意义重大。这种自觉不仅是种思想观点，更是种主动追求、自觉践行的理性态度和文化意识，它以文化为前提，是对文化的一种批判、扬弃、超越和创新的实践过程。所以，文化自觉是把文化意识体验和文化价值反思结合起来的文化实践理论，影响着意识形态，左右着人们的思想，决定着国家的认同方向。

文化是文化自觉的价值源泉。文化自觉实质上是人类活动的目的性反思，表现为价值建构和价值追求，属于价值论范畴。对不同文化主体而言，文化自觉具有差异性，观点相悖的文化自觉，是由于他们所信奉的价值取向不同所造成的。由文化自觉所表现出来的价值取向自觉，正体现了认同的非强制性。价值理念是文化的核心和灵魂，文化自觉内含着对核心价值的认同。这种价值观念具有强烈的方向特指性，是文化主体的特殊价值取向和利益所在。人的目的和

需要具有多样性,决定了文化实践活动的多样性。因而,文化自觉体现了不同的价值主体在选择和构建文化体系过程中所秉持的价值观念。西方文化霸权主义、日本武士精神以及中国儒家思想等,反映着不同文化自觉的价值。

综上,文化是民族传承的符号,文化自觉也就是人们对民族文化基因的认识。人们如何认识本民族的民族传承符号的文化基因,决定了本民族的价值观和民族精神,这成为民族认同和国家认同的前提和基础。

### 三、文化基因的价值:国家认同的生成

国家认同就是人们对于所属国家的自我识别,即把自身与国家所荷载的文化与自身主体文化的同一性互映,是自身文化与国家文化的统一性辨识。国家认同可以从“文化—心理”和“政治—法律”两个层面来理解。对于“文化—心理”层面,文化在国家认同中的作用自不必说。我们主要谈谈“政治—法律”层面文化的纽带作用。在这个层面上,首先倾听一下丹尼尔·帕特里克·莫伊尼汉的解释:“对一个社会的成功起决定作用的是文化,而不是政治。开明地说,真理的中心在于,政治可以改变文化,使文化免于沉沦。”<sup>[10]</sup>每一种政治的权力都内涵着一种文化的支撑。从执政理念到制度的制定与实施都离不开特定文化的维系。美国学者埃通加·曼格尔不无感慨地说:“文化是制度之母”。为维持统治、实现政治目标,政治国家通常需要文化认同上的支持,一种政权倡导的文化被人们认同接受后,就可以使政权获得稳定性和凝聚力。借助文化认同,国家政权可以预防和抵制大规模暴力冲突,降低治理成本。文化通过对国家认同产生直接或间接、积极或消极的影响,具有规范引导政治行为的强大功能。文化基因对国家认同的价值生成作用,可从文化与政治的相互影响中加以理解。

(一)文化影响政治。通过政治社会化途径,文化可以弥合裂缝、缓和矛盾、引导观念,这些化人功能使其在政治上发挥积极作用。政治的文化性特质已成为施政的基础和出发点,成为建设共同生活的重要途径。

首先,政治文化的认同是政治系统持续稳定的基础。政治建国是政治文化建立与变革的具体化,政治信仰是政治制度的反映,它的稳定需要法律规章制度来保障。社会大众对政治系统、政治目标的积极态度有利于政权稳定,对既定政治理想、价值目标、行为规范等产生怀疑时,原有的政治价值取向将发生变化或被抛弃,政治稳定将被破坏。而稳定、法治、高效的社会环境正是和谐社会文化的客观要求。文化通过沉淀于制度、规范、秩序以及道德等的深处,内在地影响国家的政治。国家认同表面是政治的认同,但实质是政治合法性背后文化的认同。所以,建设同质性公共文化,有利于引导社会大众以理性合法方式解决冲突,促进社会稳定与和谐。

其次,文化基因对国家认同价值的生成具有重要意义。为维护政权统治、达成政治目标,需要一种具有凝聚力的文化赋予政权合法性和权威性。尤其是一个民族或国家的传统文化,既具有稳定性又具有传承性,如果政权内涵了这种文

化，民众也就能顺从这一政权，形成国家认同行为。因此，古今中外任何一个国家都力求将一种文化的基因内化于国家政权当中，塑造有助于增加民众对国家的认同价值的生成，而这种文化基因一旦嵌入，就能达到内稳。如中国古代从黄老学说到独尊儒学就是一个典型的案例。文化与政治的互渗，产生了可称之为文化政治的政治新形式。文化与政治互渗互融使文化已不只是解决政治争端的一种凭借，而且表现为政治冲突本身。“文化政治”时代，以“现代化”“民主化”为特征的日常生活世界更受人们关注，个人逐渐从特权和层级的非平等状态下解放出来，而文化本身已悄然在权力和斗争的场域凸显。“文化政治化意味着将语言、手势、具体化形式和行为举止的形式、形象、交互式社会习俗等带入到明确的反思之中……使它们成为公众讨论的主题，也使它们成为明确的选择和决定的事务。”<sup>[11]</sup>由此看来，传统的以马克思主义学说为代表的阶级斗争理论正以文化的新形式展露出来。事实上，文化对政治的制衡作用，先人深谙其道，从中国古代帝国的统治到西方历代民族国家重建，国家认同形成都具有文化建构的特点。宪法的实施有助于形成公共的政治文化，这种文化制度选择是国家认同认可的。由此可见，文化政治还需要以宪法和法治为导向的政治教育，以便使价值观和文化传统不同的社会大众通过理性交往和平等商议逐渐形成一致的政治文化认同。通过这种形式使传统的道德以最大限度得到法的形制，并深刻地根植于自由的政治文化情境之中，得到法之外的道德与法的同治。现代的民族国家认同，不是简单的传统文化认同与现实政治体制的认同，而是要在尊重传统的事实性认同的基础上，加强以主流政治文化为导向的共同体意识建设。也就是说，增强民族国家认同，就要加强以文化为基础的政治共同体建设。

(二)政治影响文化。任何具体的文化形态必定会受到特定政治因素的影响，表现为政治制度、意识形态、政治信仰等的熏染。文化取向不是一个真空地带，而是与政权的政治目的密切契合。<sup>[12]</sup>政治通过制度政策对文化产生影响。20世纪以来，民族主义思潮所引发的种族冲突、战争、屠杀、恐袭事件不绝于耳，这些悲剧“暴露出了不同形式的民族问题之间在内容和本质上的相似和一致，也暴露出在不同表象后面隐藏的内在逻辑统一以及世界体系结构危机症结所在”。<sup>[13]</sup>政治来源于文化，但又不同于文化，它是附有强制力的，可以通过付诸于暴力向外宣称自身文化的意志。这种政治的有形化(如军队)暴力展示的有害性是不言自明的，和平与自由是每一个民族都追求的理想目标，这样如何“创造出一种既有统一性又有包容性、适合各种族文化背景的个人和群体共同生存发展的政治空间和保障机制”<sup>[14]</sup>显得尤为重要。这表明政治正在寻求一种“共识文化”来解决冲突问题，在此意义上，政治影响着文化的走向。而这种“共识文化”的形成源于共同的价值观念，这不仅要求国与国的共识，而且其困难在于一国之内国民与国家层面的共识的统一，因为不同国家其“文化—心理”是不同的，这是关键。由此，现当代国家认同的实现不单是国内的认同，而是涵盖了国与国之间的共识以及国民对共识的认同。例如，欧盟等大共同体的认同。可见，每种政权

体制对认同产生影响的直接强制性或间接引导性因素虽不能彻底改变整个国家的文化认同,但对于认同的价值取向却有着相当大的作用。首先,政策影响民族意识的变化。民族意识也可说是族群或种群的意识,在多民族国家,表现为其内部各民族的共同价值意识。而个体的民族意识是民族意识的外在表现,是在多民族社会环境中逐渐形成并固化的。不同民族受各自独特环境影响形成了体质、心理、文化等多方面差异。但随着政策的引导,社会发展程度的不断提高,在信息化的带动下,人们密切的沟通交流,带动了文化的交流与碰撞,在此过程中不同民族文化在交流中不断被相互认识、认同,族群差异逐渐缩小,其民族意识也在潜移默化地发生变化。其次,政治通过国家现象、国家仪式影响文化。文化对国家认同的作用不仅贯穿于社会生活的各个环节中,而且表现在国家层面的象征意义上,如国徽、国旗、国歌等,以及一些重要的国家仪式,如阅兵等。不同的表象所代表的意义系统,深深地铭刻在国民心中。对历史英雄人物的崇拜和对一些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想象,都极大地激励着国人自豪感和爱国情怀。

总之,文化基因是民族国家政治共同体得以存在和发展的精神前提。一方面,文化认同是各民族文化的认同,各民族所包含的文化基因为民族国家的建立提供了文化思想的合理性;另一方面,民族国家的巩固也需要文化认同。国家利用各民族所形成的共同文化基因,获得各民族的认可,形成统一的民族共同体。因此,我们要不断地深化对各民族文化的认识,探寻各民族文化基因中具有的国家认同的逻辑,构建各民族认同的文化,最终强化各民族对国家的认同。

### 注释:

- [1][美]克利福德·格尔茨:《文化的解释》,南京:译林出版社,2008年,第49页。
- [2][英]泰勒:《文化的定义》,蔡江浓译,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8年,第1页。
- [3]王弼:《王弼集校释》,楼宇烈校释,北京:中华书局,1980年,第65页。
- [4]郭湛:《文化:人为的程序和为人的取向》,《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05年第4期。
- [5]《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年,第163页。
- [6]霍桂桓:《论作为文化软实力之载体的符号》,《哲学研究》2010年第6期。
- [7]刘莉:《全球场域中民族文化符号的传承与创新》,《广州大学学报》2010年第12期。
- [8][英]安东尼·D·史密斯:《全球化时代的民族和民族主义》,龚维斌、良警宇译,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2年,第181页。
- [9][美]斯图亚特·霍尔:《文化身份与族裔散居》,罗钢、刘象愚主编:《文化研究读本》,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0年,第211页。
- [10][美]塞缪尔·亨廷顿、劳伦斯·哈里森主编:《文化的重要作用——价值观如何影响人类进步》,北京:新华出版社,2002年,第3页。
- [11][英]昆廷·斯金纳博·斯特拉思主编:《国家与公民:历史·理论·展望》,彭利平译,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第156-157、143页。
- [12]郑晓云:《文化认同论》,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第190页。
- [13][14]王建娥等主编:《族际政治与现代民族国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第1页。

[责任编辑:刘毅]